

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因筹划重大事项，于2014年6月25日开市起停牌。2014年7月2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，开始筹划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原承诺公司股票最晚于2014年8月1日前复牌，现公司申请继续停牌，最晚将于2014年9月1日前按照26号格式准则的要求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，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。

一、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

公司目前正与交易对手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商讨和论证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在筹划阶段，存在不确定性，具体交易事项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准。

二、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

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，公司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，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开展了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，并对相关实施方案、程序进行了商讨和论证。

同时，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。

三、延期复牌的原因

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仍需要进一步商讨和论证，所涉及的审计、评估等相关工作仍在进行，公司难以按照原计划于2014年8月1日前披露本次重大

资产重组方案并申请股票复牌。

鉴于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确保公平披露信息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特申请股票延期复牌，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8 月 1 日起继续停牌。

四、承诺

公司承诺股票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3 个月，若公司在该期限内仍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方案，公司将发布公告终止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股票复牌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按照有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。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 年 8 月 1 日